

2023 年度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其主要职责是:

(1)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3)受理不服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审理省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各类案件。

(4)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5)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6)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7)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8)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9)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

(10)组织、指导下级人民法院办理司法协助事项,开展同外国司法界、国际组织之间的司法交流活动。

(11)对地方性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2) 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机构和人员编制工作。

(13)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4) 领导全市各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15)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16) 承办其他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决算、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决算、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决算、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决算、龙口市人民法院决算、莱阳市人民法院决算、莱州市人民法院决算、招远市人民法院决算、栖霞市人民法院决算、海阳市人民法院决算、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决算、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决算、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决算。

纳入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 2、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 3、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
- 4、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
- 5、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
- 6、龙口市人民法院
- 7、莱阳市人民法院
- 8、莱州市人民法院
- 9、招远市人民法院
- 10、栖霞市人民法院
- 11、海阳市人民法院
- 12、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 13、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 14、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40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5,160.5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164.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442.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63.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8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47.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568.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73,694.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75.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49.31
	30			61	
总计	31	74,143.86	总计	62	74,143.8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568.81	64,404.24					9,164.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034.80	56,132.14					8,902.65
20405	法院	64,840.43	56,029.14					8,811.28
2040501	行政运行	47,242.90	43,038.02					4,204.88
2040506	“两庭”建设	1,175.61	45.65					1,129.96
2040550	事业运行	139.38	124.02					1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2.89	5,270.40					172.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5.37	4,617.11					158.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2.54	909.46					123.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5	7.63					4.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0.67	2,964.80					5.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32	735.21					25.11
20808	抚恤	431.34	431.34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801	死亡抚恤	431.34	431.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80	13.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80	13.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8	208.15					14.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8	208.15					1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3.51	1,96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3.51	1,963.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80	1,35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1	5.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8.81	568.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99	3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7.62	1,038.18					9.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7.62	1,038.18					9.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7.62	1,038.18					9.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3,694.55	50,006.56	23,687.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5,160.53	41,552.54	23,607.99			
20405	法院	64,966.16	41,545.54	23,420.62			
2040501	行政运行	47,312.64	41,406.16	5,906.48			
2040506	“两庭”建设	1,175.61		1,175.61			
2040550	事业运行	139.38	139.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42.89	5,442.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75.37	4,775.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32.54	1,032.5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5	11.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70.67	2,970.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32	760.32				
20808	抚恤	431.34	431.3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80801	死亡抚恤	431.34	431.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80	13.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80	13.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8	222.3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38	222.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3.51	1,96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3.51	1,963.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80	1,35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1	5.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8.81	568.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99	30.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00		8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0.00		8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0.00		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7.62	1,047.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47.62	1,047.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47.62	1,047.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404.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6,118.42	56,118.4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70.40	5,270.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63.51	1,963.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38.18	1,038.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404.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390.51	64,390.5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74.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88.50	288.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74.7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679.01	总计	64	64,679.01	64,67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4,390.51	45,722.88	18,667.6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118.42	37,450.79	18,667.63
20405	法院	56,015.42	37,443.79	18,571.63
2040501	行政运行	43,038.02	37,319.77	5,718.25
2040506	“两庭”建设	45.65		45.65
2040550	事业运行	124.02	124.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0.40	5,270.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17.11	4,617.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9.46	909.4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63	7.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80	2,964.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5.21	735.21	
20808	抚恤	431.34	431.34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0801	死亡抚恤	431.34	431.3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80	13.8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3.80	13.8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15	208.1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15	208.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3.51	1,963.5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63.51	1,963.5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57.80	1,357.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1	5.9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68.81	568.8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0.99	30.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8.18	1,038.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8.18	1,038.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8.18	1,03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14.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33.5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531.25	30201	办公费	391.1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515.60	30202	印刷费	39.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87.7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24.79	30205	水费	63.40	310	资本性支出	20.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04.03	30206	电费	352.7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9.84	30207	邮电费	125.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46.21	30208	取暖费	166.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1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36.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8.4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3.70	30211	差旅费	108.1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43.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40
30114	医疗费	23.59	30213	维修（护）费	125.12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7.83	30214	租赁费	5.93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3.57	30215	会议费	10.23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228.50	30216	培训费	26.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2,686.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5.2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2.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65.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6	
30304	抚恤金	479.70	30224	被装购置费	19.8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45.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18.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32.4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55.2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0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8.7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53.93	30229	福利费	9.29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0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51.43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4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368.33	公用经费合计						5,35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41.60	3.11	910.37	298.88	611.49	28.12	941.60	3.11	910.37	298.88	611.49	28.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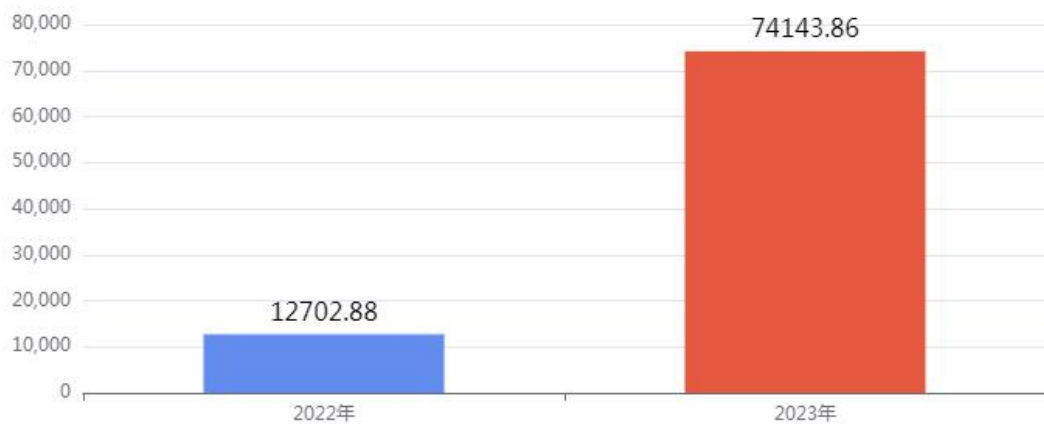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4,143.8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1,440.98 万元，增长 483.68%。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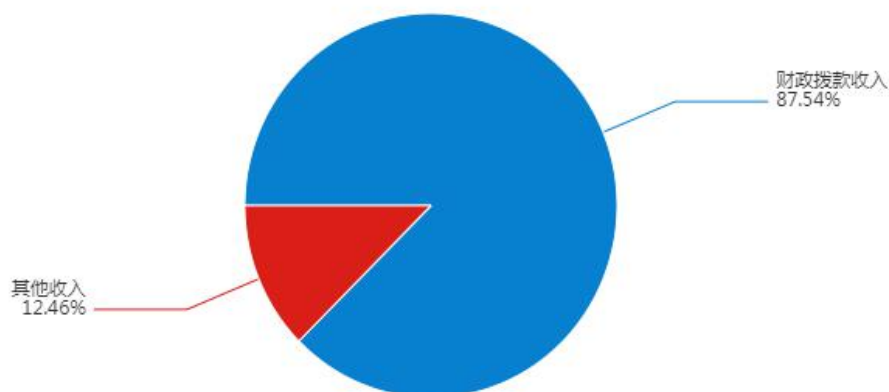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73,568.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404.24 万元，占 87.54%；其他收入 9,164.58 万元，占 12.46%。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64,404.24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2,127.99 万元，增长 424.62%。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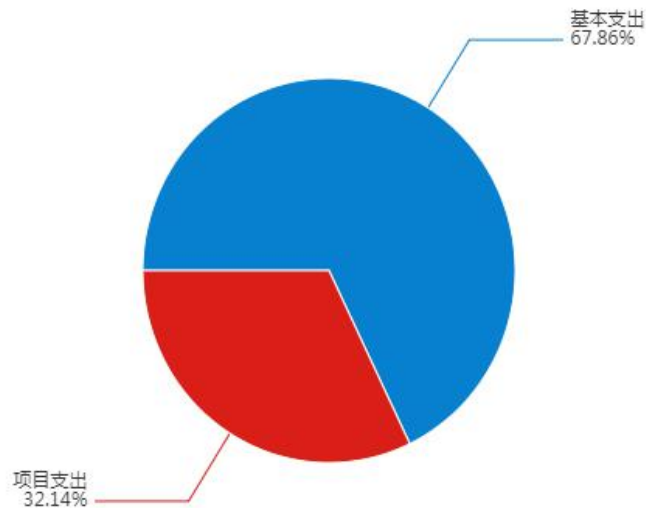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9,164.5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9,150.65 万元，增长 65,690.24%。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73,694.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0,006.56 万元，占 67.86%；项目支出 23,687.99 万元，占 32.1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0,006.5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39,646.09 万元，增长 382.67%。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2、项目支出 23,687.9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1,558.1 万元，增长 1,012.17%。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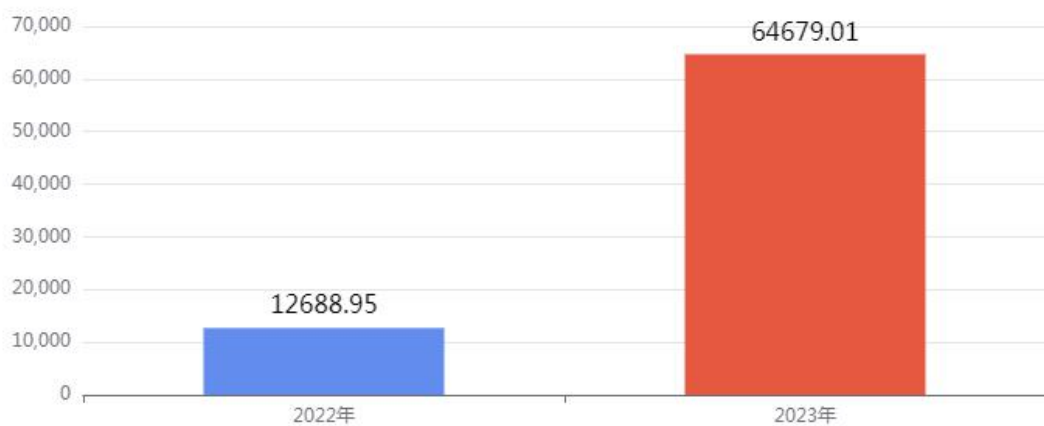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4,679.0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1,990.06 万元,增长 409.73%。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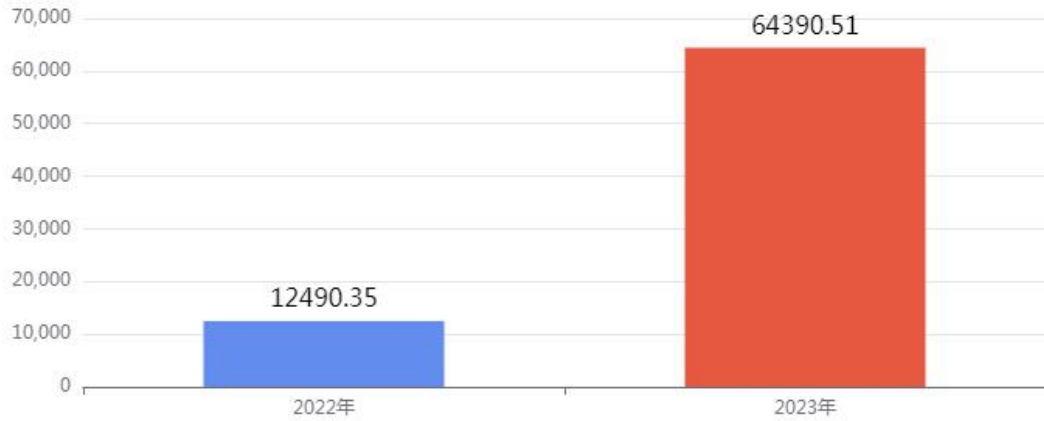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390.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3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1,900.16 万元,增长 415.52%。主要是基层法院上划,统计口径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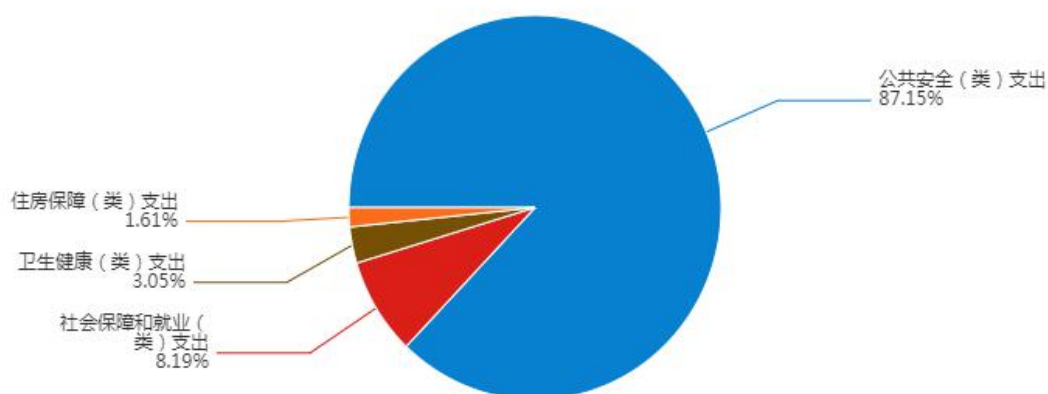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390.5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56,118.42 万元，占 87.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270.4 万元，占 8.19%；卫生健康（类）支出 1,963.51 万元，占 3.05%；住房保障（类）支出 1,038.18 万元，占 1.6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2,0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39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门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3,33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3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3%。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4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8%。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3.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02 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100.23%。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7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9.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退休人员费用支出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7.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费用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1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初调整社保基数。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30.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5.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1.3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追加死亡抚恤

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7.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8.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8%。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24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1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初社保基数调整。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61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8.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3.77 万元，支出

决算为 3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补充医疗未完全支出。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112.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38.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5,722.8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0,368.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5,354.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941.6万元，支出决算为941.6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3.11万元，支出决算为3.11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1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工作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境）所发生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910.37万元，支出决算为910.37万元，与2023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98.88 万元，2023 年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1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11.49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保险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6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28.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2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28.1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最高人民法院、省法院、外地市法院到我院督导、检查、指导工作、调研、学习交流等活动支出，共计接待 364 批次、2,719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354.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56.17 万元，下降 2.83%，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政策，压减经费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52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2.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

采购服务支出 1,751.6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04.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7.3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86.3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6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9.9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9.4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69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3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98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经批准保留的通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9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55 个，涉及预算资金 16,412.49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7.92%，占比不足 100%的原因是部分项目涉密不予公开。

组织对物业管理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67 万元。

(二)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5 个项目中，5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整体情况优，各项业务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开展。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办案业务费补助、物业管理费、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扫描送达外包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办案业务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度资金及时拨付，充分保障了日常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

2.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6.92 万元，执行数为 166.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物业管理资金及时拨付，保持了法院及审判庭办公楼正常使用。

3. 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扫描送达外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

算数为 123.41 万元,执行数为 12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资金及时拨付,完成了法律文书及材料送达和扫描,保障了法院工作顺利进行。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
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预算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全年预算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案业务费补助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300	100	优
2	办公楼审判庭维修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50	100	优
3	服装经费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1	100	优
4	人民陪审员费用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5.28	100	优
5	司法救助及企业破产援助金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30	95	优
6	网络维护费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26.38	100	优
7	物业管理费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166.92	100	优
8	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扫描送达外包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123.41	100	优
9	购买警务及司法辅助服务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280	100	优
10	法院人员运转	招远市人民法院	435.34	100	优

11	公用经费	招远市人民法院	123.15	100	优
12	法院人员运转	海阳市人民法院	604.41	96	优
13	公用经费	海阳市人民法院	330.98	93	优
14	法院人员运转	莱阳市人民法院	504.47	98	优
15	公用经费	莱阳市人民法院	242.65	95	优
16	办案业务费补助	莱阳市人民法院	291.43	95	优
17	法院人员运转	莱州市人民法院	610	100	优
18	公用经费	莱州市人民法院	238.5	100	优
19	工程项目	莱州市人民法院	200	94	优
20	法院人员运转	龙口市人民法院	1012.5	100	优
21	办案业务费补助	龙口市人民法院	285.5	100	优
22	法院人员运转	栖霞市人民法院	382	100	优
23	公用经费	栖霞市人民法院	292.5	99	优
24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473.17	99.99	优
25	司法救助金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15	100	优

26	办案业务费补助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108.34	95.5	优
27	公用经费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170.16	99.31	优
28	房屋租赁费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218.47	100	优
29	物业管理费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民法院	26.2	100	优
30	项目尾款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45.66	99.99	优
31	办公设备购置	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人民法院	29	0	差
32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 法院	909.68	99	优
33	办案业务费补助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 法院	152.17	100	优
34	物业管理费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 法院	129.68	100	优
35	网络维护费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 法院	22.5	100	优
36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	408.89	97	优
37	办案业务费补助	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	239.96	97	优
38	公用经费	烟台市福山区人民法院	121.92	94.24	优
39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	54.24	96	优

40	办案业务费补助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	52	94	优
41	公用经费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	237.68	98	优
42	房屋租赁费	烟台市莱山区人民法院	30.44	89	优
43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841	99.3	优
44	司法救助金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30	100	优
45	办案业务费补助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270	100	优
46	办公设备购置	烟台市牟平区人民法院	419	92	优
47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	501.31	100	优
48	公用经费	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	161.13	100	优
49	办公设备购置	烟台市蓬莱区人民法院	1730	83	优
50	法院人员运转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813.15	99.9	优
51	办案业务费补助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300	99.9	优
52	公用经费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327.12	99.9	优
53	劳模春节慰问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2.34	100	优
54	物业管理费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60	100	优

55	项目尾款	烟台市芝罘区人民法院	18.49	100	优
合计			15695.11	-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补助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66760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资金及时拨付，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以提升司法公信力，保障社会秩序。		通过资金及时拨付，保障了法院审判执行工作顺利进行，提升了司法公信力，保障了社会秩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控制数	≤300万	300万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量	≥10000件	16142件	15	15	
		质量指标	案件收结比	≥90%	96.70%	15	15	
		时效指标	案件收结及时率	≥90%	99.05%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秩序及司法公信力	提升	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及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66760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	166.9208	166.92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7	166.9208	166.92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物业管理，保持法院及审判庭办公楼正常使用。		通过物业管理资金及时拨付，保持了法院及审判庭办公楼正常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控制数	≤167万	166.9208万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物业保洁及安保服务面积	21644.97平方米	21644.97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物业保洁及安保服务标准符合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物业保洁及安保服务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办公区域整洁度	提高	提高	10	10		
			安全保障水平	提高	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0%	97%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扫描送达外包			主管部门	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实施单位		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			联系电话	66760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	123.4099	123.40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4	123.4099	123.409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完成法律文书及材料送达和扫描，保障法院工作顺利进行。			通过资金及时拨付，完成了法律文书及材料送达和扫描，保障了法院工作顺利进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控制数	≤124万	123.4099万	20	2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年度送达数	≥50000件	52135件	5	5	
			年度扫描数	≥2000000张	2654000件	5	5	
		质量指标	送达质量标准符合	100%	100%	5	5	
			扫描质量标准符合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送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扫描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案件审判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20	2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6. 项目预算执行率格式须为“x%”，“x”最多保留两位小数。

物业管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二）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二）年度绩效目标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简要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二）绩效分析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意见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物业管理项目以优质物业服务为目标，保持办公及审判场所整洁、消防设施性能良好、空调及水电运行正常，提供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行。

（二）项目预算

项目预算金额 167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项目完成支出 166.9208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物业管理主要包括物业消防维保、综合楼保洁、安保服务等，是工作正常运行的必要保障，有利于维持良好的工作秩序。

（四）项目组织管理

物业管理服务企业各司其职，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实际情况进行服务，确保办公及审判场所整洁、消防设施性能良好、空调及水电运行正常，保障法院工作正常运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物业管理是正常工作的必要保障，通过物业管理，保持办公及审判场所整洁、消防设施性能良好、空调及水电运行正常，提供一个良好的工作环境，保证工作的正常运行。

（二）阶段性目标

物业管理主要包括三个内容，具体如下：

- (1)综合楼、审判庭卫生保洁。
- (2)大楼工程和消防物业管理。
- (3)安全保卫保安管理。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主要是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项目管理和优化资金投入方向的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部门和各级单位的全面管理和整体绩效水平，为下一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此次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是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定，对纳入预算管理的物业管理费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三）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项目目标控制责任为切入点、以发现问题为导向，以《中共烟台市委办公室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烟财绩〔2020〕2号）规定的指标体系框架为基础，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决策15分，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

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内容。过程25分，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内容。产出40分，考察项目资金投入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等内容。效益20分，衡量项目产生的实施效益和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等。为客观公正地反映本项目实施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分别设置了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7个三级指标，总分值100分。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物业管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项目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申报等相关文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项目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申报等相关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决策 (15分)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项目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申报等相关文件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项目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申报等相关文件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和工作任务相匹配。	项目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申报等相关文件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项目预算申报、绩效目标申报等相关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p> <p>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预算执行率 (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批复资料、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项目预算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预算批复资料、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p> <p>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单位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单位管理制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数据来源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项目业务资料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项目预算批复资料 项目支出财务凭证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项目业务资料
		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项目业务资料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物业管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实际得分
决 策 (15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5	2.5
		立项程序规范性	2.5	2.5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5	2.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5	2.5
	资金投入 (5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5	2.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5	2.5
过 程 (25分)	资金管理 (15分)	资金到位率	5	5
		预算执行率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产 出 (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	10
	产出质量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	10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	10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节约率	10	10
效 益 (20分)	项目效益 (20分)	实施效益	10	10
		满意度	10	10
合 计			100	100

物业管理费项目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项目资金到位率为 100%，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做到了决策合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支出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和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健全，执行有效性较好，质量控制措施到位，能够按年度计划实施项目内容。整体上，项目实现了原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确保办公及审判场所整洁、消防设施性能良好、空调及水电运行正常，保障工作的正常运行。

五、项目绩效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4.5 分，得分率为 96.67%。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以及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 6 个三级指标。物业管理费项目立项材料基本完备，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基本合理，项目资金有依有据，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 2 个二级指标以及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5 个三级指标。物业管理费项目的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较为良好，组织机构健全。各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规范、程序严谨，支出符合预算的要求。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100%。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以及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4个三级指标。物业管理费项目主要包括三个内容：综合楼、审判庭的卫生保洁提供了良好的工作环境，大楼工程和消防物业管理保障了基础设施的安全，安全保卫保安管理保障了人员安全。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20分，得分20分，得分率100%。包括项目效益1个二级指标以及实施效益和满意度2个三级指标。物业管理费项目为我院的工作提供了基本的保障，保证正常的工作秩序和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为高效工作提供了条件。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加强项目预算编制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首先要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和科学性，结合单位的职能和工作实际编制好预算项目。项目预算编制做到程序规范、方法科学、编制及时、内容完整、数据准确，编制过程中内部各科室间沟通协调充分，实现预算与单位职能相结合、与具体工作相对应，提高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

（二）严格执行预算批复

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坚持责任落实到人，项目负责人认真按照预算批复，把握活动时间节点和支出预算，结合单位实际，做好项目开展

的事前准备、组织实施、绩效评价等各个环节工作，高质量完成任务。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根据查阅的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绩效指标如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发展指标描述简单，不能充分反映项目实施效果。个别指标如经济效益与单位项目特点和实施内容关联性不强。关于项目绩效评价有的科室理解不到位，掌握程度不够。

八、意见建议

编制绩效目标应符合行业或者单位实际，符合自身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并与相应的财政支出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项目入库和申请预算的前置条件，应结合项目实际，客观、科学、全面地设置项目绩效目标。同时加强对申报科室的指导，使项目编制更加符合绩效评价相关要求。适时开展绩效业务培训，提高各科室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进一步提高绩效自评工作方式、方法，把完成的所有工作绩效成果充分体现出来。